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5-057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16,253股股份已于2025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141,013,796股增加至141,030,049股,注册资本由141,013,796元增加至141,030,049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1,013,79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1,030,049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1,013,79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1,013,796股,其他类别股0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1,030,049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41,030,049股,其他类别股0股。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宜,因此本次修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5-056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执行情况与2026年度经营规划,预计公司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446.0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其中,预计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瑞医疗”)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6,150.00万元;与除迈瑞医疗以外的其他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296.00万元。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5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预计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该类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葛昊先生、赵云女士、赵宇翔先生、李新胜先生回避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成正辉先生、戴振华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度1-10月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度预计金额与2025年度1-10月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5%	533,681.41	0.03%	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22%	15,652,443.96	0.76%	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
	上海易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00,000.00	0.03%	55,752.23	0.00%	–
	杭州心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6%	141,438.06	0.01%	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
	小计	27,800,000.00	–	16,383,315.64	–	–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00,000.00	51.76%	6,985,931.35	42.04%	–
	杭州心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	0.06%	530.97	0.00%	–
	小计	8,610,000.00	–	6,986,462.32	–	–
向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04%	1,279,971.69	7.70%	–
	小计	2,000,000.00	–	1,279,971.69	–	–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服务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04%	752,237.77	4.53%	–
	杭州心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50,000.00	2.71%	20,796.47	0.13%	–
	小计	2,450,000.00	–	773,034.24	–	–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6.02%	397,546.79	2.39%	–
	小计	1,000,000.00	–	397,546.79	–	–
向关联人提供营销服务	上海赢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	2.11%	–	0.00%	–
	小计	350,000.00	–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	0.13%	143,476.47	0.03%	业务需求增加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39%	–	0.00%	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13,700,000.00	–	143,476.47	–	–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0.01%	14,699.12	0.00%	–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0.18%	318,584.07	0.06%	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1,050,000.00	–	333,283.19	–	–
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深圳高性能医疗器械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	0.00%	1,886,792.45	0.66%	–
	小计	–	–	1,886,792.45	–	–
关联人提供咨询服务	桂林泓文投资有限公司	–	0.00%	283,018.88	0.31%	–
	小计	–	–	283,018.88	–	–
委托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6,000,000.00	15.83%	26,149,337.35	9.00%	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46,000,000.00	–	26,149,337.35	–	–
委托关联人提供营销服务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0.40%	107,032.73	0.03%	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1,500,000.00	–	107,032.73	–	–
总计		104,460,000.00	–	54,723,273.75	–	–

注: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4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以上金额为不含税金额,2025年度1-10月发生额未经审计,下表同。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1-10月发生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760,000.00	533,681.41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400,000.00	15,652,443.96
	上海易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90,000.00	55,752.23
	杭州心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50,000.00	141,438.06
	小计	25,400,000.00	16,383,315.64
向关联人销售材料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0	6,985,931.35
	杭州心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	530.97
	小计	10,500,000.00	6,986,462.32
向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0.00	1,279,971.69
	小计	3,300,000.00	1,279,971.69
向关联人提供加工服务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	752,237.77
	杭州心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0,000.00	20,796.47
	小计	2,750,000.00	773,034.24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397,546.79
	小计	1,000,000.00	397,546.79
向关联人转售固定资产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小计	1,000,000.00	–
向关联人提供营销服务	上海赢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
	小计	3,000,000.00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60,000.00	143,476.47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620,000.00	–
	小计	12,380,000.00	143,476.47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14,699.12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318,584.07
	小计	1,050,000.00	333,283.19
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深圳高性能医疗器械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1,886,792.45	1,886,792.45
	小计	1,886,792.45	1,886,792.45
关联人提供咨询服务	桂林泓文投资有限公司	283,018.88	283,018.88
	小计	283,018.88	283,018.88
委托关联人提供研发服务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6,380,000.00	26,149,337.35
	小计	46,380,000.00	26,149,337.35
委托关联人提供营销服务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730,000.00	107,032.73
	小计	1,730,000.00	107,032.73
合计		109,689,811.33	54,723,273.75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67837I

(2)法定代表人:LI XI TING(李西廷)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4)注册资本:121,244.1394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1999年1月25日

(6)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南十二路迈瑞大厦1-4层

(7)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医疗电子仪器及其配套试剂及产品的软件开发(不含国家限制项目);自产产品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迈瑞医疗的控股股东为Smartco Development Limited和Magnifice(HK) Limited,实际控制人为李西廷先生和徐航先生(共同控制)。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643,545.14300
负债总额	15,895,367.57900
净资产	40,758,177.56400
营业收入	36,725,749.54800
净利润	11,739,966.64200

(10)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迈瑞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迈瑞医疗的全资子公司,且公司董事李新胜先生、赵宇翔先生及赵云女士在迈瑞医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迈瑞医疗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公司拟向迈瑞医疗采购商品、材料,公司拟委托迈瑞医疗提供研发、营销服务。

2.公司名称: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742130277G

(2)法定代表人:彭阳初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2年8月14日

(6)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叶新支线310号1幢一层8109、8110

(7)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经营,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建筑装潢材料(除危险品)批发零售,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占总出资额比例(%)
1	彭阳初	100.00	100.00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42,088.94
负债总额	2,465,014.49
净资产	12,077,071.45
营业收入	5,787,001.56
净利润	492,333.17

(10)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成正辉的姐夫彭阳初先生持有上海恺蕴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恺蕴”)100%股权,并担任上海恺蕴的法定代表人及其分公司负责人。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上海恺蕴为公司电生理产品经销商,公司拟向其销售产品。

3.公司名称: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81580913817N

(2)法定代表人:成灵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224.5138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1年8月9日

(6)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009号3号楼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办公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占总出资额比例
1	瑞康源上海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24.5138	100%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3,303,669.24
负债总额	22,891,083.68
净资产	80,412,575.56
营业收入	125,674,119.35
净利润	16,871,088.60

(10)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埃普特”)持有瑞康通(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康通”)30.8839%的股权,上海瑞康通持有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瑞康通”)100%的股权。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成正辉先生的儿子成灵先生为上海瑞康通与湖南瑞康通实际控制人,成正辉先生担任上海瑞康通董事,成灵先生担任上海瑞康通董事长和经理,成灵先生担任湖南瑞康通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和总经理。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公司拟向湖南瑞康通销售产品、商品及材料,并提供相应研发和加工服务;公司拟向湖南瑞康通出租部分厂房、办公场地及宿舍;公司拟向湖南瑞康通采购商品、材料。

4.公司名称:上海易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HMEXC

(2)法定代表人:刘明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注册资本:343.0743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20年4月8日

(6)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356号3幢1层128-137室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占总出资额比例(%)
1	成灵	1940.0085	56.5500
2	励弘卷德(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	18.6549
3	王月翠	35.0085	10.2300
4	上海久知心飞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9.9947	5.8252
5	宁波聚赢天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91	2.9116
6	瀚洋创业投资(扬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35	1.7470
7	君建	5.6	1.6323
8	花涵	3.25	0.9473
9	张总慧	2	0.5830
10	上海逸曦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	0.5830
11	吴刚军	1.15	0.3352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491,509.49
负债总额	1,466,766.16
净资产	19,024,743.33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2,044,239.13

(10)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成正辉先生担任上海易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易桥”)董事;成正辉先生的儿子成灵先生担任上海易桥董事长并持有上海易桥56.55%股权,系上海易桥实际控制人。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公司拟向上海易桥销售产品。

5.公司名称:上海赢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83648603Y

(2)法定代表人:TY TIEFENG HU(胡铁锋)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4)注册资本:204.6612万美元

(5)成立日期:2005年12月26日

(6)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南十二路迈瑞大厦1-4层

(7)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医疗电子仪器及其配套试剂及产品的软件开发(不含国家限制项目);自产产品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迈瑞医疗的控股股东为Smartco Development Limited和Magnifice(HK) Limited,实际控制人为李西廷先生和徐航先生(共同控制)。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643,545.14300
负债总额	15,895,367.57900
净资产	40,758,177.56400
营业收入	36,725,749.54800
净利润	11,739,966.64200

(10)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迈瑞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迈瑞医疗的全资子公司,且公司董事李新胜先生、赵宇翔先生及赵云女士在迈瑞医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迈瑞医疗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公司拟向迈瑞医疗提供研发、营销服务。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5-058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之后的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三年内转让完毕,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15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0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之日的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尚无明确的减持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2、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3、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果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未能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获授股份或发生其他可能的情形,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无法授出于以注销的风险;

5、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5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二)根据《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10,由公司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0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5/12/9,由公司董事会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2亿元-2.5亿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315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634,9215-793,6508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45%-0.56%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5008531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行业前景和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0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最低限额,则回购期限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634.9215-793.6508	0.45-0.56	20,000-25,000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0个月内

注:本次回购的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 315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2亿元和上限2.5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315元/股测算,拟回购数量为634.9215股~793.3650万股。若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1,030,049	100	141,030,049	100	141,030,049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634,921	0.45	793,650	0.56
股份总数	141,030,049	100	141,030,049	100	141,030,049	100

注:1、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2、上表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3、上表中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2025年12月9日数据。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1、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346,075.30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98,882.2083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25,000万元(含)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7.2239%、8.3645%。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多方面因素,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价款。

2、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经公司自查,在董事会作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上述主体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迈瑞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9月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55,53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深圳迈瑞科技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164,73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2、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成正辉先生于2025年9月3日至2025年9月11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820,27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公司副董事长成正辉先生于2025年11月25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韩永贵先生归属取得了公司股份4,57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B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4、公司董事赵宇翔于2025年6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895股;于2025年9月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公司股份835股。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赵宇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交易行为均发生在其任职公司董事期间内。

上述交易与本次回购方案无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回购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尚无明确的增减持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高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决议之日的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明确的减持计划。如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之后的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三年内转让完毕,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依法将未转让股份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公司回购股份未来拟进行注销,公司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通知全体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高效、有序、顺利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本次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二)若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临时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三)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四)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果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未能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获授股份或发生其他可能的情形,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无法授出而予以注销的风险;

(五)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